

普陀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表

普发改投（2021）103号

主送单位：上海西部企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项目名称 | 普陀四村 24-25 号房屋成套改造工程 |
| 项目代码 | 31010713295211820211A3101015 |
| 项目（法人）单位 | 上海西部企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|
| 项目建设必要性 | 为进一步改善老百姓居住、生活环境。 |
| 项目建设地点（四至范围、起讫点） | 普陀四村 24-25 号。 |
|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| 房屋贴扩建、加装电梯、独立厨卫改造等。改造后建筑面积约 2839 平方米。 |
| 项目资金来源 | 项目总投资匡算 1455 万元，由区财政资金统筹解决。 |
| 项目审批部门意见 | 予以批准。 |
| | 下阶段，请进一步深化建设方案，抓紧办理规划、土地等审批手续工作，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。 |
| 抄送 | 区财政局，区国资委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房管局，区审计局。 |
| 告知事项 | 1、本文件有效期 2 年，在有效期内未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，请在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 2、项目（法人）单位凭批复表分别向规划、土地等部门申请办理规划、用地审批等手续。 |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 年 10 月 26 日

